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12月19日召开第六届 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使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建设进度需求的前提下,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5,000.00万元补充流 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,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 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的公告》(编号: 临2024-102)。

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5,000.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 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,公司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, 资金运用情况良好,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正常进行。

2025年11月17日,公司已将上述55,000.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 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,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。同时,公司已将上述募 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17日